

中国跨世纪全新小说精品库

情 敌



情 敌

新市民小说

I247.7
101

I247.7
101

(3) Y
VV2

作家出版社

序

李国文

小说，说到底，是属于市民阶层的休闲物品。

读小说，或是听小说，第一得有闲，第二得有钱，而具备这“闲”和“钱”者，在中国，非市民莫属。正因为有了足够富裕的时间，和足够富裕的金钱，即或文化不高，识字不多，也照样能够欣赏小说。这就是陆游诗《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里所写的：“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那幅听小说的速写画面了。这当然也是和我们历史上印刷业的不发达，传媒业的不普及，教育之欠缺，文盲之众多分不开的。所以，过去或现在，在中国小说的传播途径，除了印刷物外，以话本，或是后来的说书、弹词、演唱的口头文学形式，传递给读者和听众，也是一个很重要的方面。若无市民阶层的这种文化需求，中国小说也无历史上的和今日的繁荣。

陆游笔下的这个赵家庄，显然是农村中的较大较老的集镇，第一能有卖艺的说唱艺人来此谋生，第二能有坐在那里耐心听书的观众。那些也是陆游《四时田园杂兴》诗里所写，“昼出耘田夜绩麻，村庄儿女各当家，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

瓜”的庄稼人，是不可能有这“闲”心和遐想“钱”来用耳朵欣赏小说的。可以想象，斜阳夕照，古柳摇曳，盲翁作秀，听众痴狂，是怎样一个情景交融的场面了。由此可见小说和市民阶层的关系，是何等密切了。

其实，溯本追源，老祖宗也是这样诠释小说的。班固在《汉书·艺文志》里说：“小说家之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所造也。孔子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弗为也。’然亦不灭也。闾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当蒐狂夫之议也。”

这大概也是在中国，首次在有文字记载的史料中出现“小说”二字。从此，就有了小说和小说家这样的说法。从班固的这段话里，我们知道小说的最基本的特点，便是“街头巷语，道听途说”。因此，具有小说之能够产生、发展的外部环境，则必须是人群相对密集的地区，也就是城市和集镇，最起码的条件，便得有街和巷，有道和途，否则，无街无巷，小说不能出现，无道无途；小说也不能传播。这“街头巷语，道听途说”八个字，也就决定了中国小说的市民属性。

可以想象，这是在奴隶社会出现最早的商品交换以后的事情了，贸易形成集市，集市变为城镇，于是也就有越来越多的人，脱离土地。这样，市民阶层便在城镇中出现，于是，供市民阶层的各类消费也随之而来。小说，正是由于这些市民有“闲”有“钱”以后的需求，应运而生。便有“闾里小知”和那些“刍荛狂夫”，也就是小说家了，开始制造各式各样的小说，写历史的曰“演义”，写社会生活的曰“话本”或“拟话本”，更有“银字儿”、“说公案”、“铁骑儿”等不同类别的差异，以供市民之需。所以，不管古代，还是现代，小说影响波及的最大

范围，是在城镇，小说的绝大多数读者，是市民，这是毫无疑问的。

因为那些吃饱了饭的，需要帮助消化；闲得无聊的，需要消磨时间；心绪不佳者，需要宣泄排解；踌躇满志者，需要欢乐开怀的市民们，他们需要小说，小说便逐步发展，成了市民的精神食粮。

市民，特别是小市民，这是很特殊层面的一群，很难用经济的，阶级分析的观点来认识。尤其是大城市里的小市民，既是一股涌动的力量，也是一种可怕的堕性。每一个细胞都有逃逸出这个整体的企图，无法实现以后，也能迅速找到乐在其中的理由。会对比他强的人嫉妒得心痒难禁，也会对比他不如的人，奚落耻笑而由此获得慰藉。这等人，永不满足又永远满足，有吞吃一头大象的欲望，而无捉拿一只耗子的决心。拜金主义和对权势的慑服，使得某一部分神经特别发达和敏感，但对庸俗，卑劣，堕落和无耻，又往往显得麻木和习以为常。一个个活得既开心，也不很开心，似乎痛苦，又并不十分痛苦。

他们经常幻想上帝给他笑脸而不得，胆子特别小，野心又格外容易膨胀，自怜自虐，又自作多情。所以，那些编织出来的公子落难，小姐多情，后花园私订终身，上京赶考，状元及第，衣锦还乡的故事，还有苦尽甘来的大团圆故事，灰姑娘和白马王子的故事，穷书生的黄金屋故事，最能给他们以满足了。所以文学史上那么多小说，能够弦歌不绝地传诵，就因为这些玫瑰色的梦，给他们带来心灵上的慰藉。虽然这些梦在生活里，终于还是要幻灭的，于是那些读过的许多市民小说，便成了他们无法兑现梦的精神寄托。这也是中国长期以来小说市场的供求情况，市民需要这类小说，小说家便炮制这类小说，这也是

文学史上一些真正有价值的小说，淹没在无数才子佳人庸俗作品里的一个重要原因。

所以，新的市民小说，怎样跳出这种万变不离其宗的模式，不迁就那些小市民荒唐的白日梦，而将笔触去碰那活生生的社会，这便是新一代的“闾里小知”者和“刍莽狂夫”的任务了。

这条路很长很长，所谓“任重而道远”，那就“骑驴看账本，走着瞧”吧！

驶出欲望街

缪 永

韦昌勾到手的第六个女朋友叫张志菲。

志菲是个二十四岁西安外语学院毕业的女孩子，生着一张光洁、白皙的瓜子脸。她的瓜子脸不是窄长的葵花子式样，而是那种成熟西瓜结出的饱满的黑瓜子脸，丰润中款款有型，平淡中独具美丽。

—

深圳是个不容易产生爱情的地方。韦昌来深圳七年，见过的漂亮女孩一如过眼云烟，基本上都没有什么印象了。在志菲之前，他有过五个花花绿绿、各不相同的女朋友，这其中当然不算偶然占有过一、二次的。这五个女人和他生活过的最长时间是十七个月，最短时间的只有两个月。今年三十四岁的韦昌，已不是那些刚刚冒头或暴发了的款爷，见到漂亮女孩就怦然心动、起而追之，他已过了这初级阶段。韦昌自己当然也不否认，他也曾有过类似农民大叔刚刚从责任田里拔出泥腿就手握大哥大，开奔驰、宝马载靓女的梦幻似的喜悦。但韦昌终不至于

贫乏到时不时在富贵中露出穷凶极恶的尾巴，贻笑大方。

韦昌的第一任女朋友阿雯，就是他初级阶段浮华、动荡情绪的产物。

和所有去酒店吃饭的客人一样，韦昌首先注意到的便是在酒店大堂做迎宾小姐的阿雯，那个只有初中文化程度，从四川一个穷乡僻壤跑出来做客的阿雯。韦昌能将阿雯勾到手，当然是不能少了钱的。花一般年龄的阿雯，让年过而立的韦昌也曾有过似水柔情的护花情怀。当时韦昌花一百五十多万人民币在刚刚落成的豪华商住大厦买下三房一厅。在他们最缠绵的时候，韦昌也曾动过娶她为妻的念头。狡黠的韦昌迟迟没有表露这番心意。韦昌带着她乘飞机游遍了祖国的大好河山，几千块钱一套的衣服，阿雯只穿一、二次便不再问津。韦昌为她买的戒指，十个手指全戴满还剩一只。对于钱，韦昌向来是不吝啬的，挣得越多，看得便越淡。虽然为挣钱他也曾冒巨大的风险。韦昌花十万块钱在阿雯的家乡为她父母买下一套在内地来说已是豪华的商品房，阿雯对他感激涕零。有一天韦昌和阿雯出街回来，家中保险柜里的二十外港币，神不知鬼不觉地被人开箱拿走。韦昌惊得倒吸一口冷气。韦昌不动声色地让心腹张义暗中跟了阿雯一个星期，便从一个川仔手中一分不少地拿回失窃的现金。张义断了川仔一条腿。韦昌责令阿雯立刻离开，所有衣物、首饰一律不能带走。韦昌知道，这一年多，阿雯已陆陆续续将一些贵重衣物和首饰寄回家也不再追究。阿雯走后，韦昌经常睡不着觉，张义便过来陪他喝酒。

“这种婊子，斩她。”张义举着殷红色的人头马“XO”对韦昌说。

“算了，放她一马。”韦昌说。

“你是余情未了啊！”张义看着韦昌不屑地道。

“她毕竟跟过我这么久，我已让她离开深圳了。”

“我来深圳这么久，没遇到一个不爱钱的女人。你在深圳混得这么清楚，还想浑水摸鱼呀！”张义道。

韦昌良久不作声，心中似有什么东西“哗”一声碎成粉末。

韦昌对后来的女朋友，一律在入住以前明确价格：跟她几个月，给多少钱，服装首饰等开销另计，到期以后，提箱走人，干脆利索。碰到想嫁他的柔情女孩，韦昌也不拒绝。一边和她们缠绵，一边再另约三、四个女孩一齐去香格里拉吃饭。席间韦昌不是给这个夹菜，就是给那个敬酒。一会又搂着另一个女孩的细腰一起唱爱你到天长地久。结束的时候，韦昌的手机一响，他便驾车一个人匆匆离去，将几个花枝招展的小姐扔在酒店门口。久而久之，韦昌身边的女孩都开始追求短期效应。间或有放长线想钓大鱼的，韦昌也不计较，平日碰上公司没事的时候，韦昌也会坐在他豪华的隔音办公室里，和那些想勾他的女孩煲煲电话粥、调调情。那时候温暖的阳光透过百叶窗停留在韦昌身上，他半躺在棕色皱皮高背转椅中，温柔地向对方说着温暖的情话。每每这个时候，韦昌都有一种如梦似幻的感觉，飘浮不定。聊得不能尽兴的时候，韦昌就请女孩下午一起吃饭。心情好时，还带她们去兜风、唱歌或在小梅沙夜泳什么的。日子过得闲散、浪漫、无拘无束。常有讲电话时韦昌以为是那个留短发细腰高个的慧，而站在他面前的却是长发披肩，一身短装的洁。这时候，韦昌便在心中暗暗发呆：记忆力不如以前了。

韦昌初遇志菲，是上周末在雅典的士高酒吧。当时韦昌、张

新市民

义、黎明东三个人开了车从上步食街吃饭出来，路过雅典的士高酒吧，黎明东说过去来玩过，还不错。三个人来到酒吧门口，门前站着两名高个女郎，穿黑色旗袍、露右肩，在左肩和右腋下是一圈四层黑白相间的绉折，脸上的化妆也全部是冷色调，阴森、冷艳。进门的时候，韦昌留神看一眼走在他前面女孩袒露的右肩背部，略显粗糙的皮肤黄中泛青光，韦昌轻轻叹一口气，张义在一旁小声说：“这种料也敢袒胸露背的。”

来到酒吧间，三个人选一张离舞池稍远的台，爬上高脚黑皮红靠背转椅，要了红方威士忌、扎啤、饮料，边喝边聊。周末来消遣的人很多，几乎每张台都坐满了各式各样的男男女女。震耳欲聋的的士高音乐，将韦昌的心脏震得咚咚狂跳。韦昌环顾四周，千疮百孔的墙壁上环绕着铁链条，五星红旗、美国星条旗、日本太阳旗、加拿大枫叶旗等间隔悬挂在中间，墙壁上零零落落地放大的老K、红桃A、J等扑克牌。这些牌在黑暗中反射出杀气腾腾的白光，有一种华美的恐怖。韦昌头顶是一副巨大的“十”字架，上面被缚的是瘦骨嶙峋的耶稣。黑暗中，他无法看清其它一些台的顶部是什么内容，只见到左上角大屏幕上麦当娜身着三点式，一手握着话筒，另一只手臂被身后的舞男环握住放在丰满的胸前。麦当娜睁着一双能诱惑全世界男人的眼睛，火花四溅，性感激情。强劲的音乐震动着人们的每一寸肌肤。这种地方，最容易使人身不由己。

狂轰滥炸的的士高音乐过后，换上一首抒情伤感的《right here waiting for you》。从舞池回到座位上的人们贪婪地吮着杯中的饮料。张义凑过脸对韦昌说：

“要不要找几个女孩过来坐坐？”

“省省吧，好不容易清静几天。”韦昌道。

“你最近表现不错，修行呢。”张义说。

“修属个行，深圳的女人都一副面孔，没兴趣。”韦昌烦烦地道。

“勾个外国妞试试，换换口味，也许不同。”张义说：“我现在勾的这个阿冰，就和其他女孩有点不同。”

“你有没有勾上她？”韦昌问。

“还没有。”

“女人处看起来千姿百态，一走近了没什么区别。”韦昌冷笑着看着张义黑魆魆轮廓分明的脸，“你老兄还信这个。”

韦昌这些年遇到各种各样的女人，冷艳的、媚俗的、清高的、放荡的，这些千变万化的女人从他手里拿钱的时候都是一种表情，韦昌自己都有点奇怪。

韦昌从转椅上下来，去洗手间。回来的时候，翻天覆地的的士高音乐再次响彻在黑暗中。

张义和黎明东指着舞池中一个跳得非常出色的女孩，嘀嘀咕咕。音乐声太大，讲话很妨劲，不一会两个人便停了下来。韦昌很快发现几乎全场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那个女孩身上。女孩一身白衣白裙，长至脚踝的白裙边缘有圈镂空的本色花边，在她激烈旋转的时候，有一种飞花碎玉的感觉。她的身体各部非常灵活，将现代舞与传统舞蹈杂糅一体，奔放激烈，含蓄温婉。她的动作在镁光灯的照射下使人眼花缭乱。她胯部的扭动，倒是非常纯正的美国的士高风格：胯和臀同时到位，淋漓尽致。她的激情和活泼，像一根火柴划着了整个舞厅，人们狂热无比地围住她跳着。韦昌隐约看到她脸上灿烂无比的笑容。很快，她张开双臂示意人们手拉手形成一个大圈。一大圈人从她和一个长发男孩高举的胳膊中穿了过去。狂热的人们似乎回到了童年。

韦昌平时很少光顾这种酒吧，请人吃饭或逍遥娱乐都去酒店包一间KTV，边吃边聊，边玩边唱，这样的热闹还是第一次见。

舒缓的音乐再次响起的时候，场上的人恋恋不舍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韦昌看到白衣女孩和留长发男孩同另一个瘦小的女孩子三人坐在斜对面一张小台边，张义眯着双眼问他那个女孩怎么样？

“她叫张志菲，一个多月前刚从我们公司辞职。”黎明东对韦昌说。他是张义的朋友，在一家实业有限公司做进出口部部门经理，和韦昌合作过几笔生意。

“她在你们公司做什么？”韦昌问。

“总经理秘书，外语学院英语系的学生，人挺不错。”黎明东道。

“为什么辞职？”

“我们经理想搞她，她不干。平时总是整她，让她难堪，却又不炒她。她平常很沉默的。有一次请客人吃饭，经理逼她陪姓杨的客人喝酒，说如果今天杨经理喝不高兴，他就替杨经理炒了她。当时她已喝了不少，中间还去洗手间吐过一次。当她听到这话，起身抓起桌上一只装满酒的杯子，摔在地上说：‘我现在先炒了你’，说完转身就走。所有在座的人都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她已没影了。”

“哇！这么坚贞的。”张义故作大惊小怪。

“听说她最近混得不太好，我也不是很清楚。”黎明东说。

韦昌再次向对面看过去的时候，她一个人趴在台上用吸管喝饮料，长发覆盖着她大半个脸，看不清脸上的表情。

“叫她过来一起聊聊。”张义对黎明东说。

黎明东向对面走过去，不一会，就领着她来到他们坐的台

前。相互介绍后，志菲爬上了靠近韦昌的一张转椅。黑暗中韦昌看到了她淡淡的微笑。

二

宿舍其他两个女孩子还在呼呼大睡的时候，志菲轻轻爬下上铺，出门来到客厅，正好碰上送女儿上学回来的房东太太梅姐。梅姐三十多岁，潮州人，眉眼间有南方人特有的韵味。平日里她一个人带着三个女儿。老公早年偷渡香港，现在虽说是香港人，也不见得富有。听说在一家公司打工，一个月挣一万多港币。梅姐一家住三房一厅，三个女儿还小，老公平时很少在家，便以每月八百元出租给志菲公司一间六平方米左右的小屋。志菲和屋里的两个女孩，是新进公司的业务人员，三个月试用期还没到，公司便临时将她们安排在这里。

“今天起这么早，要去上班？”梅姐问。

“脚差不多好了，该去上班了，再不去没有工资发。”志菲睡眼惺忪，披散着头发来到阳台上。

上周志菲在家整整呆了五天，她的脚，自从进了这家公司不几天，穿任何鞋出街都会打泡。刚开始志菲以为过两天就没事了，谁知道旧的没好，又不断磨出新的，那些被她挤破的血泡，在她白皙光滑的脚上，像星级宾馆客房里质地纯厚的白毛巾上，被搞出的一个个破洞，醒目、痛苦。她是业务员，每天都在外面跑。有一天赶上大雨，连脚带鞋全部湿透，第二天创面便感染了。她向部门经理告假，部门经理疑惑地看着她：

“李小姐和邵小姐天天也在外面跑，怎么都好好的？”

“不知道。”志菲摇头说。

“做我们这行就是要吃得苦，太娇气不行的。”

“医生说包扎以后不能再穿鞋出街，要休息一周左右才行。”

“你去做做秘书倒挺合适。”部门经理很有经验地说。

志菲不再吭气。她从深达实业有限公司出来的那一天，就发誓以后不再做什么秘书。

志菲每天睡到十一点才从床上爬下来，穿着拖鞋去附近的诊所打针、换药，然后在一家干净的小餐厅要一份扬州炒饭，坐在角落慢慢地吃。餐厅生意冷清，这正合志菲的意。吃完以后，回到宿舍楼接着睡。那几天是志菲来深圳最舒适轻松的日子。

“蔡先生走啦？”志菲问在阳台上晒衣服的梅姐。蔡先生是梅姐的老公。

“早上五点钟就走了，赶回去八点钟开工。”梅姐有气无力地说。

志菲双肘撑在阳台栏杆上，望着远处的天空，笑笑。

昨天下午，志菲起床后，坐在客厅里和梅姐三岁的小女儿看电视。梅姐带着上小学的大女儿去菜场买菜还没有回来，蔡先生突然问她：

“你想不想去香港？”

“想去就可以去吗？”志菲问。

“我有办法。”蔡先生热情地说。

“怎样去？”志菲好奇地问。

“我有朋友每天去香港送菜，到时候藏在他的菜车里，就可以过去。”蔡先生很有把握地说。志菲笑着摇摇头，这样去香港也太掉价了。

“不怕啦，很多人过去都混得不错。”蔡先生说。

“不错，到时候给你卖了还不知道去找谁。”志菲心里冷笑

着想。不知道为什么，她总是有点怕梅姐这个老公。前些天他回来休假一个星期，几乎天天整夜都一个人坐在客厅沙发上看电视。有一次志菲起夜，打开门刚走了几步，就被他从后面一把抱住。志菲气急败坏地挣脱他的手臂，夜深人静的又不敢撕破脸吵。倒是蔡先生非常从容地说，如果她愿意，他在外面租房养她，她就不用再那么辛苦地去上班了。志菲蔑视地笑了。“你以为你是谁？”志菲心想。

志菲看着面黄肌瘦一脸愁云的梅姐，不明白一个女人拖着几个孩子守在家里这样过日子，为谁辛苦为谁忙？遇到查户口查计划生育的，梅姐更是吓得魂不附体，让几个小孩躲在床下不敢露面。

志菲化好妆回房换衣服，屋里的两个女孩才开始起床。

“这么早起呀？”李小姐说。

“睡了好几天，想早点出去。”志菲说着拿过昨晚选好的一套裙装。

志菲从办公台的抽屉里取出一沓名片，准备给几家以前她跑过的意向较好公司挂电话。现在新崛起的广告业务竞争激烈，虽然志菲这家公司名气较大，实力雄厚，业务也不是很容易上手。尤其今年整个经济环境处于调整阶段，很多公司都没赚到钱，所以更懒得花钱去做广告，志菲新做这行，还不上路，所以做起来很艰苦。

“张小姐，你这个月的业务量还差四千块钱。”部门经理走过来对她说。

“我知道。”志菲哗啦哗啦翻开名片簿，将手中的名片一张张插进去。

“邵小姐上周签回一个五万的单，是新业厨具有限公司的。”部门经理将合同复印件递过给志菲看。

志菲一把抢过合同书，顿时气得五脏六腑都错了位。这家公司是她用两周时间，跑了不下十趟，才搞掂的、只等总经理从香港回来签字就拿支票的。上周因为她脚坏了不能外出，才耽搁了几天。有一次在宿舍聊天，志菲无意中讲了出来，没想到邵祺居然挖了她的墙脚。

“你们平常在宿舍可以多聊聊，交换一下经验。邵小姐上路很快，你可以向她取取经的嘛。”部门经理说。

志菲将合同书复印件还给部门经理，一个人坐在椅子上发呆，部里的其他业务员都外出联系业务了。志菲突然觉得世界上只剩她一个人似的，有一种空前的悲凉。

中午吃饭的时候，志菲从抽屉里取出饭盒，无精打采地去后面的饭堂打饭。几个饭堂都拥挤不堪。这里几座大厦的工作人员全部在这几间饭堂打饭的，每到吃饭的时间，人们像潮水一般从四面拥过来，争着打好一点的菜。志菲看着拥挤的人群和那些装在花花绿绿塑料脸盆里粗糙的饭菜，一点胃口也没有了。

志菲来到旁边的一家饼屋，要了一瓶鲜奶和一个蛋卷。坐在白色小圆桌边，边吃边喝。人们端着饭盒三三两两从她面前走过，遥远而陌生。

志菲想起了林轩，这是她在深圳除了家人唯一思念的人。

林轩比她高一级，是法语系的学生。那时候他们经常敲着饭盆相拥着去打饭。他们嘻嘻哈哈地在食堂里挤来挤去，惹得很多学生注目。志菲是学校的知名人士，她主编的《校园杂语》在学生中有一定的影响。遇到大型的文艺汇演，志菲更是

出尽了风头。林轩因为父母是学校的教授，平时吊儿郎当地在校园里一走，一米八零的背景满是女生追逐的目光。他们自从认识以后便形影不离，两个人经常端着饭菜爬上正在修建的阶梯教室的顶层去吃。当时志菲比现在胖，还不敢像现在这么肆无忌惮地吃。她一小口一小口地咬着馒头，尽量吃得慢一些。据说这样可以抑制食欲。她看着身边大吃大嚼，饭量比她大出几倍却依然“苗条”的林轩，满眼的羡慕。

“胖就胖点啦，怕什么，放心吃。”林轩看着她难受的样子说。

“胖了以后没人要了。”志菲笑着说。

“你还想跟别人。”林轩放下饭盆一把将她拽到怀里，“以后跟了我你就会瘦的。”林轩吻着她的脸颊说。

“为什么？”志菲问，用手搂着他的脖颈，抚摸着他黑得发亮的头发。

林轩笑而不答，志菲用指甲轻轻掐他的脸。

夏天的时候，他们中午就在草地上铺一大块红白格的塑料桌布，躺在上面聊天，那时候志菲抬头看着辽阔的天际就知道他们是沒有将来的。虽然她常常在林轩父母出国的时候和林轩在家里温存。林轩富有生命力的爱情，给了志菲无边的幸福和伤感。

志菲提着裙子下了车，伸出双臂将肩上的长发整理通顺。温热的空气像小狗的舌头舔着她的脸颊，又湿又腻。她提起袖角在鼻翼上轻轻一碰，真丝衣袖上落下了细密如雨般的痕迹。志菲左手插在长裙的口袋里，右手扶着垮在肩上的手袋，向新世纪酒家走去。

一辆黑色的“宝马”在酒店门前停了下来，一个四十多岁